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3年3月15日以专人送达、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通知，会议于2023年3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伟先生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三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三人，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研究、讨论，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三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已同期披露于巨潮资讯网，年度报告摘要已同期刊登在《证券日报》。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2022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同意三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董事会拟定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兼顾了公司长期发展及对投资者的投

资回报，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三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2022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存放、使用募集资金，真实、准确、及时的履行了信息披露工作，不存在违规存放、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三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报告具体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公告文件。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执行有效，报告期末发生因内控失控而使公司财产受到重大损失或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的情况。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三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报告具体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公告文件。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年度及专项审计服务的能力和职业素养，鉴于其优秀的审计服务能力以及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根据2023年度的具体审计范围和要求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审计相关费用。

表决结果：同意三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公告文件。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基数〉的议案》

担任公司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不在公司领取董事职务薪酬（或津贴），其领取的薪酬为本人担任公司具体运营职务对应的薪酬，2023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基数如下：

姓名	职务	基本薪酬基数	绩效考核薪酬基数	年度薪酬基数合计
卢庆国	总经理	38.80	260.00	298.80
卢颖	副总经理	25.90	300.00	325.90
李凤飞	副总经理	25.90	40.00	65.90
连运河	副总经理	25.90	75.00	100.90
周静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25.90	35.00	60.90

备注：基本薪酬由人力资源部根据公司统一的薪酬制度，结合每个人担任的具体运营职务、出勤等情况计算、发放；绩效考核薪酬根据本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计算、发放。

表决结果为：同意三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八、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融资机构申请办理各类融资业务的议案》

公司向融资机构申请融资业务、融资担保方式涉及公司向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或各级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是公司日常经营的融资及基于自身融资的担保行为；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管理层在融资担保余额不变的前提下，结合各子公司资产负债率、融资授信等情况，具体调整被担保的子公司及对其担保额度，亦属于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变动。融资担保事项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上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各级子公司的融资担保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三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公告文件。

九、 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运输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图木舒克晨光公司、西域晨光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新疆晨光生物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公司持股比例为 89.82%）全资子公司，股权穿透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为第三方代其代垫运费事项提供担保，有利于提高子公司业务便捷度，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为该两子公司运输业务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 30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三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公告文件。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根据公司资金阶段性闲置预计峰值、银行授信等情况，在不影响日常业务开展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不超过 15 亿元自有资金，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或对本金有担保措施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收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相关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不超过 15 亿元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期限内额度循环使用。

表决结果：同意三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公告文件。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拟进行的关联交易定价为实际交易时的市场价格，遵循了等价有偿原则，拟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公司制式购销、劳务合同或协议；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上述关联交易的开展。

表决结果：同意三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公告文件。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参股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拟与河北晨华开展的关联交易定价为实际交易时的市场价格，遵循了独立交易、等价有偿原则，拟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公司制式

购销、劳务合同或协议；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上述关联交易的开展。

表决结果：同意三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公告文件。

十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参股公司提供财务资助延期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延长向河北晨华提供财务资助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其他条件不变（河北晨华的另一名股东向河北晨华提供的财务资助亦按相同条件进行延期）旨在支持河北晨华业务的正常运营，促进其业务发展。本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产生影响，同意上述向河北晨华提供财务资助延期的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三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公告文件。

十四、 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 年度套期保值业务交易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度套期保值业务坚持以套期保值为原则，按照相关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制度执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权益的情形。专项报告真实、准确的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套期保值业务交易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三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公告文件。

十五、 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三票；反对零票；弃权零票。

本议案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请见巨潮资讯网同期披露的公告文件。

特此公告

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年3月28日